

证券代码：832459

证券简称：华澳能源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新疆华澳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新疆华澳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新疆新油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资产，交易标的为固定资产，交易事项为收购建筑物其中 2 层，交易价格预计 40,000,000 元，具体协议尚未签署。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915,168,738.31 元，期末净资产额为 644,316,628.88 元，期末资产总额的 50%为 457,584,369.16 元；净资产额的 50%为 322,158,314.44 元，期末资产总额 30%为 274,550,621.49 元。公司本次购买的资产总额为 40,000,000 元，未达到以上标准，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石油大厦的报告》，该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8 月 10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表决结果为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此项交易尚需股东大会的批准。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新疆新油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友好南路 2 号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友好南路 2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建民

实际控制人：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公司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及经营、房屋租

注册资本：20,000,000 元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房产

2、交易标的类别：固定资产

3、交易标的所在地：克拉玛依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亦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为以双方最终商定价格为准。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本次投资协议尚未签署，待签署后将补充披露相关内容。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的目的是为满足公司经营生产的需要，是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在较大程度上支持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新疆华澳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10日